

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4年12月30日，公司总经理和建生向公司董事会报告：因本人股票账户管理不善，其家属误操作，发生了短线买卖公司股票行为。经核实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短线买卖的基本情况

和建生先生的股票账户于2014年12月5日以5.80元/股的价格买入公司股票50,000股，于2014年12月8日以6.19元/股的价格卖出公司股票25,300股。上述交易构成了短线买卖行为。

经公司董事会了解，截至本公告日，和建生先生尚持有公司股票总计174,700股。和建生先生向董事会说明的情况是：尽管公司董事会秘书室就公司股票交易禁止事项进行了培训和提示，但是，由于其个人股票账户交给其家属代为管理，自己并不知情上述交易行为。

二、对本次短线买卖事项的处理

根据公司《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》，经公司讨论并经和建生先生本人同意，对本次事件处理如下：

1. 和建生先生承诺严格遵守公司《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》，在未来六个月内不再买卖公司股票；
2. 和建生先生将其短线卖出所获差价收益9,867元全部上缴公司；

3. 和建生先生自愿按照本次卖出交易金额的 10%，向公司缴纳 1.566 万元人民币。

本公司将吸取此次高级管理人员短线买卖公司股票的教训，进一步加强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教育培训工作，防止此类事件的再次发生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 年 1 月 5 日